公司代码:603817　公司简称:海峡环保
转债代码:113532　转债简称:海环转债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陈宏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联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伟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310,983,140.57	3,968,985,573.78	8.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84,063,381.85	1,711,716,050.59	4.23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497,232.61	265,365,589.80	2.31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24,403,360.82	464,855,169.35	12.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8,431,911.09	93,727,325.28	5.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7,867,491.83	89,611,442.29	9.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3	5.88	减少0.2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87	0.2083	4.9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74	0.2058	5.6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98,453.98	-4,472,332.8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79,094.30	5,086,452.8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302.63	47,427.4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899.54	-30,259.03	
所得税影响额	-281,969.83	-66,869.10	
合计	1,494,981.54	564,419.26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30,986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58,970,588	57.55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瑞力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2,499,900	5.0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控中科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2,300,000	2.73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福州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179,412	1.15	0	无	0	国有法人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	2,029,340	0.45	0	无	0	国有法人
陈立向	851,900	0.1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顾金玲	730,100	0.1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潘国龙	700,000	0.1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法国兴业银行	692,900	0.15	0	无	0	境外法人
翟育豹	644,100	0.1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58,970,588	人民币普通股	258,970,588
上海瑞力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2,499,900	人民币普通股	22,499,900
北控中科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2,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300,000
福州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179,412	人民币普通股	5,179,412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	2,029,340	人民币普通股	2,029,340
陈立向	851,900	人民币普通股	851,900
顾金玲	730,100	人民币普通股	730,100
潘国龙	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
法国兴业银行	692,900	人民币普通股	692,900
翟育豹	644,100	人民币普通股	644,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前十名股东之间、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及原因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609,229,733.16	458,235,588.76	32.95	主要系本期末应收污水处理费增加。
预付款项	9,561,710.11	2,887,826.02	231.10	主要系本期预付材料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11,609,543.71	31,622,884.74	-63.29	主要系本期购买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51%股权,将前期支付的股权交易保证金转为股权转让款。
存货	29,034,245.35	16,312,367.02	77.99	主要系海环海滨、海资公司制砖用原材料、成品砖和再生骨料库存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529,200.00	0.00	不适用	本公司本期以货币452.92万元与寿光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共同投资设立中交(寿光)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持股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732,411.74	10,893,000.36	62.79	主要系本期并购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增加BOT污水处理基础设施预计更新复原成本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及本期新增未来可抵扣亏损,从而导致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短期借款	335,500,000.00	239,000,000.00	40.38	主要系本期短期银行借款增加。
预收款项	0.00	1,945,925.48	不适用	主要系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将合同预收款项在"合同负债"列示。
合同负债	8,196,961.09	0.00	不适用	主要系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将合同预收款项在"合同负债"列示。
长期应付款	23,826,879.00	16,235,490.06	46.76	本期末将期初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700万元借款调回"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29,398,199.51	17,883,872.36	64.38	主要系本期并购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增加BOT污水处理基础设施预计更新复原成本。
递延收益	187,267,374.26	92,061,069.78	103.42	主要系本期收到福州市浮村二期污水处理厂项目中央基建投款和永泰县山水林田湖草水环境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农村面源污染综合整治)PPP项目政府补助。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27,165.71	1,028,501.08	58.21	主要系本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二)利润表项目变动及原因

项目	2020年前三季度	2019年前三季度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研发费用	10,397,052.96	7,753,989.07	34.09	主要系本期研发投入增加。
其他收益	19,311,329.53	9,615,105.93	100.84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收入和新增税赋补偿收入较上期增加。
投资收益	424,235.54	-393,520.85	-207.81	主要系本期参股公司福州沪榕海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因BOT项目建造成本确认的金融资产产生利息收入,实现盈利,本公司根据持股比例确认投资收益。
信用减值损失	-8,147,998.38	-4,571,768.83	78.22	主要系本期应收污水处理费增加,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增加。
营业外支出	4,710,034.10	51,296.59	9,081.96	主要系本期处置非流动资产造成的处置损失。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变动及原因

项目	2020年前三季度	2019年前三季度	增减比例(%)	变动原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739,369.56	-569,840,423.30	-53.72	主要系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86,186.98	498,125,699.78	-106.58	主要系上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4.6亿元,本期无。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宏景
日期	2020年10月28日

股票代码:603817　股票简称:海峡环保　公告编号:2020-060
转债代码:113532　转债简称:海环转债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七号—— 水的生产与供应》、《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将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售及收入实现情况
(一)污水处理业务: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同比变化(%)
销售收入(不含税)(元)	446,383,534.67	394,571,119.93	13.13
销售量(万立方米)	27580.51	24,917.49	10.69
生产量(万立方米)	25044.96	22,492.72	11.35
均价(不含税)(元/立方米)	1.62	1.58	2.53

说明:污水处理销售量(结算量)超过生产量(实际处理量)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部分运营单位的部分运营月份出现保底水量高于实际处理量的情况,根据协议约定按保底水量作为结算量。
(二)垃圾渗沥液处理业务:

项目	2020年1-9月	2019年1-9月	同比变化(%)
销售收入(不含税)(元)	51,572,957.85	44,520,217.65	15.84
销售量(万立方米)	67.43	59.70	12.95
生产量(万立方米)	67.43	59.70	12.95
均价(不含税)(元/立方米)	76.48	74.57	2.56

二、提示
以上主要经营数据系公司内部统计,该等数据未经审计,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由于受诸多因素影响(包括但不限于国家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恶劣天气及灾害、设备检修维护和安全检查等),公司所公告的主要经营数据在季度之间可能存在较大差异,最终数据以相关期间定期报告披露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9日

股票代码:603817　股票简称:海峡环保　公告编号:2020-056
转债代码:113532　转债简称:海环转债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1日以专人送达、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0年10月28日上午9:00在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宏景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九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九人。公司全体监事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次聘请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相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会的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促使公司董事和公司董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自身职责,提高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公司董事会同意对现行《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本次修订的《董事会议事规则》(2020年修订本)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生效施行,现行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同时废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同意对现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进行修订。本次修订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0年修订本)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生效施行,现行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同时废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对外投资的内部控制和管理,防范对外投资风险,提高对外投资的效益,公司董事会同意对现行《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进行修订。本次修订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2020年修订本)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生效施行,现行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同时废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为维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保障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地发展,公司董事会同意对现行《对外担保制度》进行修订。本次修订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2020年修订本)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生效施行,现行的《对外担保制度》同时废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促使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更加规范、高效地开展工作,促进董事会对经营管理层进行有效监督,公司董事会同意对现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本次修订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2020年修订本)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施行,现行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同时废止。
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行为,保证会计信息质量,使集团会计工作有章可循、有法可依,以提高集团经济效益,维护股东权益,公司董事会同意对现行《财务管理制度》进行修订。本次修订的《财务管理制度》(2020年修订本)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生效施行,现行的《财务管理制度》同时废止。
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采取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年11月13日14时30分,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号公司会议室。
公司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情况具体如下: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公司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自2020年11月12日至2020年11月13日,投票时间为自2020年11月12日15时00分至2020年11月13日15时00分。
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特此公告。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9日

股票代码:603817　股票简称:海峡环保　公告编号:2020-058
转债代码:113532　转债简称:海环转债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最早可追溯到1986年成立的中信会计师事务所,至今已有延续30多年的历史,是国内成立最早、存续时间最长,也是唯一一家与当时国际"六大"之一永道国际有七年合资经历的本土会计师事务所。2000年,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正式成立,根据财政部《关于推动大中型会计师事务所采用特殊普通合伙组织形式的暂行规定》,2011年7月7日经北京市财政局批准同意(京财会许[2011]0056号),信永中和由有限责任公司成功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2012年3月2日取得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营业执照》。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注册资本:3,600万元。
信永中和具有以下从业资质:
(1)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2)首批获准从事金融审计相关业务;
(3)首批获准从事H股企业审计业务;
(4)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
信永中和是首批获得证券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建立了完备的质量控制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从事过大量各类证券服务业务,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专业队伍。
信永中和总部位于北京,并在深圳、上海、成都、西安、天津、青岛、长沙、长春、大连、广州、银川、济南、昆明、福州、南京、乌鲁木齐、武汉、杭州、太原、重庆、南宁、合肥和郑州等地设有23家境内分所。
本次审计业务由分支机构承办。
(1)承办分支机构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福州分所(以下简称"信永中和福州分所")
(2)信永中和福州分所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3)历史沿革:信永中和福州分所是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在福州市设立的专业分支机构,成立于2010年10月11日,2012年8月随总所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持有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营业执照》。
(4)信永中和福州分所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68号宏利大厦A座13层。
(5)信永中和福州分所是否曾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2.人员信息
信永中和首席合伙人为叶韶勋先生,截止2020年6月30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股东)228人,注册会计师1814人(较上年同期增加366人)。从业人员数量5919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超过800人。
3.业务规模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年度业务收入为27.6亿元,净资产为1.2亿元。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年度为300家上市公司客户提供年报审计服务,收费总额为3.4亿元,所审计的上市公司行业分布于制造业、建筑房地产业、电力热力和燃气生产供应业、交通运输与仓储物流业、金融业、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等,上述客户资产均值在196亿元左右。
4.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购买职业保险并涵盖因提供审计服务而依法所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2019年度所投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5亿元。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近三年,信永中和受到证券监管部门行政处罚一次、行政监管措施七次,无刑事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姓名	执业资质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项目合伙人	薛爱国	注册会计师	是	否
质量控制复核人	潘传云	注册会计师	是	否
本期签字会计师	翁继美	注册会计师	是	否

(1)项目合伙人执业经历:
项目合伙人为薛爱国先生。薛爱国,1965年1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教授级高级会计师,拥有注册会计师、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资产评估师三种执业资格。1985年7月参加工作,1994年12月注册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0年加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现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业务合伙人。
薛爱国先生2013年起作为签字项目合伙人从事证券市场业务,有8年的证券服务业务经历,积累了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作为签字项目合伙人,先后为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国航远洋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功夫谷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福化工贸股份有限公司、福能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公众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质量控制复核人执业经历: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潘传云先生。潘传云,1975年6月出生,本科,注册会计师、税务师,1997年开始参加工作,于2006年加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至今从事证券业务14年以上。先后为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世联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福建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北鼎晶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公司的签字项目合伙人。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3)本期签字会计师执业经历: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为翁继美先生。翁继美,1964年9月出生,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税务师,2000年以来一直从事与财务、审计相关的业务工作,2010年加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6年作为证券服务业务签字注册会计师的执业经验。先后为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融信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福化工贸股份有限公司、福能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等公众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相关人员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自从业以来均未有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情况。
(三)审计收费
1.本期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本期审计费用系按照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人数以及人员级别、工作天数和相应收费标准等因素确定。
2.收费情况及较上一期审计费用的同比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服务内容	2020年度	2019年度	变动比例(%)
财务报表审计	63	56	12.5
内部控制审计	20	20	0

二、拟聘请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严格按照审计法规准则的规定,完成了公司2019年的年度审计工作,其审计时间充分,人员职业素质高、执业能力与风险意识强,出具的审计报告全面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其审计结论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相关资格、经验和专业胜任能力,具备投资者保护能力及独立性,诚信状况良好,能够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独立意见如下:"经核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长期从事证券相关业务,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能够遵照勤勉、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满足公司2020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本次续聘2020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2020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本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03817　证券简称:海峡环保　公告编号:2020-059
转债代码:113532　转债简称:海环转债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11月13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11月13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11月12日至2020年11月13日
投票时间为:自2020年11月12日15时00分至2020年11月13日15时00分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4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同时,公司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登载《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的投票流程、方法和注意事项。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现将网络投票事项通知如下:
1、本次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起止时间为2020年11月12日15:00至2020年11月13日15:00。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2、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3、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或其他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817	海峡环保	2020/11/10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五、会议登记方法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登记或信函、传真登记方式进行会议登记。
(一)请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于2020年11月13日上午9:00—11:30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登记。
公司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号
邮编:350014
联系电话:0591-83626529
传真:0591-83626529
(二)出席现场会议的法人股东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和参会手续;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和参会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和参会手续。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请参阅本议案附件1。
(三)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以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须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查验),并经本公司确认后可出席现场会议。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会议会期预计为半天,出席会议的各位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二)请于会议开始前半个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号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350014
联系人:林志军　陈秀兰
电话:0591-83626529
传真:0591-83626529
特此公告。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11月1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票代码:603799　股票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20-087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华友钴业")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衢州华友钴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友衢州")、华金新能源材料(衢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金公司")、华友新能源科技(衢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友新能源")、衢州华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海新能源")、衢州华友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资源再生")、浙江华友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友进出口")、浙江华友浦项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友浦项")、浙江华友电力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友电力")于2020年4月9日至本公告日,累计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为11,881,541.90元,前述获得的政府补助金额均不含以前年度政府补助由递延收益转入损益的金额。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获补助单位	补助项目	补助资金(元)	与收益/资产相关
1	华友钴业	2019年桐乡市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实践)补助	81,403.20	与收益相关
2	华友钴业	经济工作会议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3	华友钴业	高盐水专项课题2020年度中央经费	605,700.00	与收益相关
4	华友钴业	2020年度第一批桐乡市专利专项奖励资金	155,000.00	与收益相关
5	华友钴业	2019年度支持企业"绿色"发展奖励资金	42,600.00	与收益相关
6	华友钴业	2019年度管理创新扶持资金补助(第二批)	6,900.00	与收益相关
7	华友钴业	2019年度浙江省"百千万"高技能领军人才支持经费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8	华友钴业	境外投资奖励	720,000.00	与收益相关
9	华友钴业	出口信用保险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10	华友钴业	2020年第二次人才项目专项资金	1,853,400.00	与收益相关
11	华友钴业	2020年第二次人才项目专项资金	424,000.00	与收益相关
12	华友钴业	2020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对外投资合作)补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13	华友钴业	2019年桐乡市产业数字化补助	210,000.00	与收益相关
14	华友衢州	2019年度市本级大科创政府补助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15	华友衢州	2019年度安环险政府补助	208,890.00	与收益相关
16	华友衢州	2019年度市本级专利奖励资金	38,000.00	与收益相关
17	华友衢州	2019年度大商贸专项资金政府补助	733,400.00	与收益相关
18	华友衢州	知识产权贯标补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19	华友衢州	省级国内授权发明专利、专利年费和PCT专利申请奖励	9,000.00	与收益相关
20	华友衢州	民营企业招工补助	40,045.00	与收益相关
21	华友衢州	市就业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岗前培训补贴	31,800.00	与收益相关
22	华友衢州	衢州市财政局出口保险补助	22,400.00	与收益相关
23	华友衢州	民营企业招工补助款	200,800.00	与收益相关
24	华友衢州	2020年度支持工业绿色发展项目	87,970.00	与收益相关
25	华友衢州	国家重点研发项目协助款	45,300.00	与收益相关
26	华金公司	国外智力项目补助	71,900.00	与收益相关
27	华金公司	就业局岗前培训补贴	2,700.00	与收益相关
28	华金公司	2019年度大商贸专项资金政府补助	1,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9	华友新能源	2019年度安环险补助	79,312.00	与收益相关
30	华友新能源	衢州市2019年度发明专利补助	5,000.00	与收益相关
31	华友新能源	2019年大商贸出口补助	1,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32	华友新能源	衢州市财政局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补助	130,000.00	与收益相关
33	华友新能源	2018-2019PCT专申请奖励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34	华友新能源	2020年大科创专项资金科技项目经费(第三批)	46,000.00	与收益相关
35	华友新能源	新产品政策补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36	华友新能源	大商贸专项资金	123,000.00	与收益相关
37	华友新能源	民营企业招工补助	35,300.00	与收益相关
38	华海新能源	安环险补助	59,794.00	与收益相关
39	华海新能源	就业工作办公室岗前培训补贴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40	华海新能源	人才和就业中心招用毕业2年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	38,570.80	与收益相关
41	华海新能源	大商贸专项资金	1,317,900.00	与收益相关
42	华海新能源	民营企业招工补助款	171,400.00	与收益相关
43	资源再生	衢州市就业办公室民营企业招工补助	13,400.00	与收益相关
44	资源再生	省级清洁生产补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45	资源再生	衢州市就业办公室岗前培训补贴	6,300.00	与收益相关
46	资源再生	人才和就业中心招用毕业2年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	24,123.53	与收益相关
47	资源再生	民营企业招工补助款	73,000.00	与收益相关
48	华友进出口	经济工作会议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49	华友进出口	稳外贸企业补助	426,000.00	与收益相关
50	华友浦项	稳岗补贴	31,233.37	与收益相关
51	华友电力	两直补助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于2020年4月9日至本公告日,累计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为11,881,541.90元,均计入其他收益。上述收到的政府补助对公司损益产生一定影响,最终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2020年度利润的影响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8日

公司代码:603799　公司简称:华友钴业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陈雪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焰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邹翠英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5,584,419,822.73	23,266,984,327.79	9.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673,765,102.10	7,747,750,020.53	24.86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6,808,445.84	1,259,612,402.93	-43.89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4,838,642,983.56	14,022,720,633.73	5.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6,676,330.24	92,760,186.35	64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28,263,233.64	43,596,402.30	1,341.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55%	1.21%	增加6.3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	0.08	66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1	0.08	662.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781,837.13	13,054,522.2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836,750.95	51,260,822.8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0,740.06	122,944.56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8,301,953.93	9,829,841.0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62,122.66	-10,018,118.7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43,361.54	4,071,380.71	
所得税影响额	-33,545.93	-9,908,296.15	
合计	3,515,067.16	58,413,096.60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69,888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浙江华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241,513	17.55	0	质押	126,46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大山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155,328,355	13.61	0	质押	97,450,000	境外法人
泽友(桐乡)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64,720,288	5.67	0	无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6,674,360	4.09	0	无		其他
信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芜湖信达新能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110,169	2.99	34,110,169	无		未知
桐乡华幸贸易有限公司	9,324,224	0.82	0	未知	2,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77,113	0.51	0	无		未知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稳健优选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5,700	0.50	0	无		未知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8L-FH002沪	4,701,664	0.41	0	无		未知
叙永金舵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舵定增增强一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4,271,982	0.37	4,271,982	无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浙江华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241,513	人民币普通股	200,241,513
大山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155,328,355	人民币普通股	155,328,355
泽友(桐乡)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64,720,288	人民币普通股	64,720,28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6,674,360	人民币普通股	46,674,360
桐乡华幸贸易有限公司	9,324,224	人民币普通股	9,324,22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77,113	人民币普通股	5,877,11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稳健优选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35,700	人民币普通股	5,735,700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8L-FH002沪	4,701,664	人民币普通股	4,701,664
陆志强	3,6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6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458,623	人民币普通股	3,458,62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大山公司实际控制人谢伟通与华友控股实际控制人陈雪华为一致行动人。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2020年9月30日/2020年1-9月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1-9月	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应收款项融资	710,761,346.76	460,537,826.62	54.33	主要是以票据方式结算的货款增加
预付款项	1,439,425,770.64	1,048,052,428.35	37.34	主要是预付货款增加
长期应收款	398,415,808.67	263,554,594.54	51.17	对联营公司借款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2,079,301,524.11	1,331,485,724.88	56.16	对联营公司的投资增加
应交税费	376,492,491.02	180,632,990.49	108.43	主要是应交未交的企业所得税、增值税等增加
管理费用	478,879,380.65	350,316,324.62	36.70	主要是本期职工薪酬等增加
所得税费用	245,175,600.82	39,573,082.39	519.55	主要是本期业绩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6,808,445.84	1,259,612,402.93	-43.89	主要是上年同期存货库存金额下降导致经营活动净流量较大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雪华
日期	2020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00217　证券简称:中再资环　公告编号:临2020-062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之一致行动人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再生投资")持有公司股份53,394,635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85%;本次质押后,中再生投资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合计为15,701,100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9.41%,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13%。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中再资源再生开发有限公司、黑龙江省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广东华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中再生投资、银晟资本(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供销集团北京鑫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705,684,45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0.82%;本次股份质押后,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262,505,000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37.2%,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8.90%。
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接到股东中再生投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中再生投资	否	15,701,100	否	否	2020年10月23日		供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9.41%	1.13%	自身生产经营

2.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等情况。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358,891,083	25.84%	230,000,000	230,000,000	64.09%	16.56%	0	0	0	0
中再资源再生开发有限公司	104,667,052	7.54%	0	0	0	0	0	0	0	0
黑龙江省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99,355,457	7.15%	16,803,900	16,803,900	16.91%	1.21%	0	0	0	0
广东华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62,549,685	4.50%	0	0	0	0	0	0	0	0
中再生投资	53,394,635	3.85%	0	15,701,100	29.41%	1.13%	0	0	0	0
银晟资本(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095,925	1.16%	0	0	0	0	0	0	0	0
供销集团北京鑫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730,616	0.77%	0	0	0	0	0	0	0	0
合计	705,684,453	50.82%	246,803,900	262,505,000	37.2%	18.90%	0	0	0	0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票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03439　证券简称:贵州三力　公告编号:2020-045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质押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暨公司董事盛永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3,359,040股,占公司总股本8.19%。本次质押数量6,540,000股,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8,14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为24.4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00%。
一、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接到股东盛永建先生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6,540,000股股份质押给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盛永建	否	6,540,000	首发限售股	否	2020年10月26日	2021年10月26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60%	1.61%	自身资金需求
合计	-	6,540,000	-	-	-	-	-	19.60%	1.61%	-

2.本次质押的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盛永建	33,359,040	8.19%	1,600,000	8,140,000	24.40%	2.00%	8,140,000	0	25,219,040	0
合计	33,359,040	8.19%	1,600,000	8,140,000	24.40%	2.00%	8,140,000	0	25,219,040	0

特此公告。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03359　证券简称:东珠生态　公告编号:2020-072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项目预中标公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期参与了珙县金河.灵秀生态城景观项目EPC总承包(以下简称"灵秀生态城项目")的投标,根据宜宾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www.ggzy.yibin.gov.cn/)2020年10月28日发布的中标候选人公示,公司预中标灵秀生态城项目。
现将相关项目情况提示如下:
一、预中标项目的主要情况
1、项目名称:珙县金河.灵秀生态城景观项目EPC总承包
2、招标人:珙县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3、第一中标候选人: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4、项目概况:
(1)建设地点:珙县巡场镇金河新区。
(2)工程估算总投资:17952.58万元(建安工程费15026.62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1909.78万元,预备费1016.18万元)。
(3)投标价格:勘察设计费下浮39%;工程建设费下浮6.5%。
(4)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和规模:珙县金河.灵秀生态城内容包括①景观绿化:"一路"中轴景观带和"一带"滨河景观带两大板块。其中"一路"中轴景观带包括门户公园、入户公园景观打造;"一带"滨河景观带包括湿地滨水段、商业休闲滨水段、中央公园和住宅休闲滨水段四个部分;②12座桥梁外立面工程;③文化元素工程。建设范围面积总计239336平方米。
(5)工期:365个日历天。
5、公示媒体:宜宾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二、项目中标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1、以上项目的中标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2、项目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后,将有助于提高公司的业务承接能力,为公司后续项目的开拓提供更多的经验,并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上述项目尚处于公示阶段,公司最终能否获得中标通知书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29日